

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提供原料采购贷款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事项概述

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湘佳股份”)于2022年12月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提供原料采购贷款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下属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 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岳阳湘佳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岳阳湘佳”)和控股子公司湖南三尖农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三尖农牧”)向供应商采购原料提供贷款担保, 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00万元。该担保事项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事项之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上述额度在有效期内, 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为该笔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具体担保金额以公司与原料供应商签订的相关保证合同约定为准。

在担保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法律文件。上述担保金额占公司截止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49%。截至目前, 公司尚未签署正式保证合同。

上述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根据《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 上述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无需其他有关部门批准。

二、被担保子公司基本情况及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1、岳阳湘佳牧业有限公司

项目	内容
企业名称	岳阳湘佳牧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3年09月22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621079155151Q		
注册地址	岳阳县黄沙街镇坪中村九组（湖南岳阳台湾农民创业园管理委员会办公楼二楼）		
法定代表人	邢卫民		
注册资本（万元）	1,000		
经营范围	家禽养殖、销售；兽药、禽药、兽用器械、畜禽养殖设备的销售；家禽养殖技术服务；饲料原材料收购；配合饲料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及持股比例	湘佳股份：持股 100%		
基本财务数据 （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2 年 1-9 月/2022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18,095.48	18,241.12
	净资产	3,447.74	2,936.16
	营业收入	28,229.24	19,589.73
	利润总额	-1,697.93	-511.58
	净利润	-1,697.93	-511.58

2、湖南三尖农牧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	内容		
企业名称	湖南三尖农牧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94 年 10 月 16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725617108150Y		
注册地址	湖南省常德市桃源县枫树维吾尔族回族乡苏家堆村二组		
法定代表人	何业春		
注册资本（万元）	6,000		
经营范围	其他饲料加工；饲料销售；家禽养殖销售；禽蛋销售；兽药销售；有机肥、生物有机肥、有机无机复混肥、配方肥、复合微生物肥料生产、加工、销售；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及持股比例	湘佳股份：持股 70%；其余股东：持股 30%		
基本财务数据 （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2 年 1-9 月/2022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15,670.76	18,103.95
	净资产	8,367.37	9,124.27
	营业收入	27,557.04	19,618.35

	利润总额	1,599.20	756.90
	净利润	1,599.20	756.90

经查，上述子公司信用情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 1、债权人名称：黑龙江象屿农业物产有限公司；
- 2、担保方（保证方）：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 3、被担保方：岳阳湘佳、三尖农业；
- 4、担保总额度：人民币 2,500 万元；
- 5、担保期限：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 6、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截至目前，公司对上述子公司的采购贷款尚未签署正式担保协议。

四、审议程序

1、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为满足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对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提供原料采购贷款担保，有利于提高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经营效益，符合公司战略发展目标。

董事会对被担保子公司的资产质量、经营情况进行了全面评估，被担保子公司生产运营正常。本次担保事项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本次担保三尖农牧的少数股东未提供同比例担保或反担保，鉴于少数股东持股比例相对较低，故本次担保风险可控。董事会同意公司提供此项担保。

2、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担保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公司《对外担保制度》等有关规定。该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增强与原料供应商的战略合作关系，有利于更好发挥公司的集中采购优势，提高工作效率，增强盈利能力。

本次担保的对象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提供本次担保。

五、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为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总额度为 2,500 万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49%。

本次提供担保后,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含本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23,900 万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4.23%。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责任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特此公告。

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7 日